

EPI EPI (Holdings) Limited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丁何關陳會計師行已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起生效，並已辭任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丁何關陳會計師行(「丁何關陳」)在董事會要求下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之核數師，並已辭任其附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日完成重組建議後規模已擴大，為對核數及審計服務作出更佳支援，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適宜委任國際會計師行。本公司謹此感謝丁何關陳於過去三年之專業服務。丁何關陳尚未開始審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於丁何關陳辭任後填補臨時空缺，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除其於審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就所獲提供之證據而遇到限制時(其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之核數師報告內)，並據此需要就其審計提供保留意見外，丁何關陳確認並無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之事宜。丁何關陳亦向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發出函件，說明除上述限制外，其並不知悉任何專業原因或情況足以阻礙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接受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亦認為就更換核數師方面並無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注意之情況。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志榮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即黃志榮先生、成海榮先生及朱國熾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梁漢全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名社先生、吳小克先生及潘國旋先生組成。